

故事之始

據說，在距現代社會數千年至數萬年前，有一個與世隔絕的大陸板塊，名為「MUHYA」。

據說，MUHYA 大陸曾存在著高度的史前文明。

據說，MUHYA 大陸上有許多價值不菲的黃金、寶藏。

據說，那些文明古蹟的建造者並非現代人類的祖先，而其上許多建築，也都是現代人類技術無法建造的。

據說，在 MUHYA 大陸沉沒的地方，自古以來就經常發生神祕失蹤事件，船和飛機一旦進入附近水域，就會出現羅盤失靈、無線電通訊中斷、收不到衛星訊號等等的現象。

關於 MUHYA 大陸的各式傳言眾說紛紜、莫衷一是，各國的古籍上或多或少都有記載，直到近代考古學家在馬里亞納群島附近海底發現一片沉沒的古大陸，最先進的儀器也偵測出保存得相當完整的街道巷弄、石柱、住宅和大型鏈式核反應堆，甚至撈出十分珍貴的黃金和珠寶飾品，才徹底證明 MUHYA 文明確確實實地存在過。

MUHYA 大陸土地遼闊，總面積約為三千九百五十萬平方公里，是一塊美麗富饒之地。

根據 MUHYA 大陸專家研究，在 MUHYA 大陸上有許多不同物種共同生活，除了 MUHYA 人，甚至還有人狼、犬族和一些混血種，這或許是能發展出獨特、燦爛的 MUHYA 文明的主因，但令專家們百思不得其解的是，為何 MUHYA 大陸上的科技發展遙遙領先地球上其他大陸，大陸上的種族卻會面臨到滅亡的命運，消失在地球的歷史裡？

科學家們不知道的是，或許 MUHYA 大陸沉沒了，但精神並沒有消失，且纏鬥千年的戰爭依舊在這個世界的某個角落進行著。

MUHYA 人愛恨分明，雖然大多時候渴望過著平靜安寧的生活，可一旦好戰因子被激起，便非得爭個你死我亡；MUHYA 人也十分忠誠，一旦許下誓言，即是永生永世的追隨，因而導致千年前人狼與 MUHYA 人的爭戰至今皆尚未結束。

儘管人狼一族早就在大陸沉沒前另覓樂土——月夜島定居，在某些人心裡，月夜島更是天堂的別稱，可一個叫「狩狼者」的組織，卻不斷糾纏著人狼們，他們行為猖狂，似乎不打倒人狼，便永無罷手的一日。

千年恩怨像盤根錯結的老樹，根深柢固，然而巨木也是從一顆小小的種子開始萌芽茁壯，最終才會長成魔鬼的幽蔭之手，遮蔽住和平曙光。

而這顆種子，名字就叫作齊非零。

楔子

……在新啟用兩年、時速最高限速可達三百公里的磁浮高速公路上，發生一起奪命車禍。

死者是歐風科技總裁的合夥人齊明成夫婦，救難人員從齊夫人身下救出一名幾乎毫髮無傷的三歲小女孩，在場眾人見狀莫不嘖嘖稱奇，都說是奇蹟。小女孩被救

後卻死抱著亡母不肯放手，號啕哭聲讓人聞之鼻酸……

受這起車禍影響，歐風股價大受波動……歐風科技主要研發醫療科技、基因科技，三十年前創辦者歐達，致力於消除 MUHYA 種族差異化，其研究目的雖廣受批評，但也深獲部份有力人士支持。根據本台所獲得的初步消息，齊明成夫婦的女兒將由歐家收養，遺產則會成立信託基金……

人多嘈雜的平價食堂櫃台角落裡，一個瘦小的小小身影腳下墊著一個啤酒箱，被冰冷的水凍得通紅的雙手正浸在水槽裡，努力洗著怎麼也洗不完的碗。

聽到前方牆上的電視傳來新聞主播的聲音，倚睦臣面無表情。在他的耳裡、腦海裡，接收到的可不只是新聞主播略帶同情的語調，還有客人們的討論聲及……心聲。

距離櫃台最近的 2 號桌上，一個衣著破舊的中年女人嘆口氣，對坐在她身旁那名共桌用餐、打扮妖嬈的年輕女子說：「真可憐，這麼小就沒了父母。」但內心話卻是，不知道保險金可以領多少？

說完中年女人又多瞄了女子一眼。嘖，妝畫得那麼濃，八成不是什麼正經女子吧。年輕女子點頭附和，「不過幸好有好心人願意收留她。」好心？！我看八成是欺負小女孩年紀小，想霸佔人家的財產吧！

「唉，養一個孩子不容易啊，像我就得省吃儉用，多打幾份工，生活才有辦法過下去。」中年婦女另一旁坐著她上中學的兒子，她將自己面前的一塊炸排骨夾給他，「多吃點，等等去補習才有力氣讀書。」

那兒子輕聲說了句「謝謝」，繼續扒著面前的飯菜。妳怎麼不車禍死一死？這樣就沒人每天逼我讀書了！

倚睦臣失手一滑，一個碗摔出水槽，匡啷一聲，隨即，在料理台前的刻薄肥老闆馬上一巴掌揮過來。

「又打破碗，這是你這個月第幾個碗了？你到底還想不想要這份工作？不想做就給我滾！」最好馬上就滾，我連你這個月的工資都甭發了！

他手上滿是泡沫，口中馬上道歉，「老闆，對不起，這是這個月第一個碗，你可以扣我工資沒關係。」

肥老闆像逮著小辮子般，仍舊喋喋不休的數落不停，「像你這樣一天到晚弄破碗，我是賺多少錢可以讓你這樣糟蹋？！明明是你自己求我給你一份工作，卻不好好珍惜，你以為經營一家食堂容易嗎……」

當然不容易，尤其你的食堂衛檢始終無法通過政府抽查，要不是我需要工作養活自己，一定去檢舉你非法僱用未成年勞工！倚睦臣冷冷的想，但流離失所的生活，早就教會才年僅七歲的他就算不會講好聽話，也別說出什麼頂撞人家、讓自己倒大楣的言論。

肥老闆還在罵罵咧咧個沒完，他心思兀自飄遠。新聞裡的那小女孩比他幸運多了，三歲才變成孤兒，他可是一出生就是孤兒呢！他不知自己父母是誰，只能肯定自己是人狼。

在六歲以前，他就在各大育幼院及街頭流浪，週期是一個月，因為每當十五月圓時，他的血液就會無法控制的奔騰起來，變身為狼，這讓照顧他的人都嚇壞了，沒人願意接近他，對待他像養條狗似的，吃的是剩菜剩飯不說，有一家育幼院的保母居然還在月圓之前將他鎖鏈起來，那夜他狂性大發，咬傷了人，掙脫鐵鏈逃了出來。

自此，每當他在街上遊蕩，都會被人帶到警局，後又送到育幼院，他實在厭惡極了這些大人的嘴臉，撿到他時都一副大善人的模樣，一旦得知他的人狼身份，馬上又嫌惡得跟什麼似的。

六歲那年，他偶然在街上聽說別的人狼如何如何，才生起一股親近之情，想找到他的同類。他不願意再回到育幼院，更不想在街上乞食，雖然年紀還小，但要他開口對別人做出不勞而獲的請求，仍比揍他一頓還讓他難過，所以他決定自食其力。

只是對一個年僅七歲的小孩來說，想在這都市叢林生存，也不是什麼容易的事。

「喂，肥佬，你是老闆嗎？我是警察。」驀地，一個男人的聲音響起。

聽到警察兩字，倚睦臣心中悚然一驚，馬上抬頭，就見面前的男人面容猥瑣、流里流氣，身上一套警察制服一看就知道是從哪個道具店租來的，作工粗製濫造。他警覺的看向肥老闆。

肥老闆搓著手，涎笑道：「我是我是，請問有什麼事嗎？」來得正好，趕快把這小子帶走吧！嘿嘿，阿財介紹的這條發財路子真好賺，想不到現在賣一個小孩價錢這麼不錯，這個月的工資我也省了一筆……

倚睦臣全身一凜，悄悄往後退了一步。這肥老闆太卑鄙可惡了，連他這樣一個小孩都欺負！

那假警察的一雙三角眼瞄向他，人也往櫃台走近，2號桌上的幾個客人邊吃飯還邊往這邊看來。倚睦臣聽見他們的心裡話，全是看熱鬧的事不關己、幸災樂禍。

「有線民通報，你這邊僱用非法童工……哎唷，我的眼睛……」

倚睦臣見苗頭不對，手用力掬水一潑，泡泡水頓時噴濺得男人滿臉都是，甚至還飛濺到2號桌客人的飯菜上，那個中年婦人首當其衝的叫嚷起來。

「哎呀，泡泡噴到我排骨上了，這還能吃嗎？」其實已經剩骨頭了。

肥老闆見狀，連忙伸手過來要抓他，他身形一蹲，跳下啤酒箱，動作極快的竄到櫃台小門邊，往外跑去。

肥老闆急得跳腳，但那假警察還在那邊揉眼睛哀號，店門上掛的大鈴鐺因門被大力一甩，被搖得叮噹作響後掉了下來，還差點讓追過來的肥老闆滑跤，他追出去時左右張望，卻已完全看不出來倚睦臣往哪個方向跑。

「×的，這小子怎麼一下子就跑得那麼快……」

隔三條街的暗巷裡，一隻被夜色籠罩，只能隱約看出輪廓的幼狼正氣喘吁吁的吐著舌頭喘氣，一勾月牙高掛，在滿城閃爍的霓虹燈對比下顯得黯淡無光。

半晌，幼狼似乎是覺得休息夠了，一躍，輕鬆躍上死巷牆頭，對著遠方嗷叫——我想快點長大！我要站到世界頂端！我會一天比一天更強！總有一天，沒有人能

再欺負我！

第一章

坐在高級房車後座的年輕女孩，有一雙澄澈慧黠的眸子，肌膚白皙透亮，烏黑的秀髮在腦後束成俐落的馬尾，俏麗中帶著自信，毋需濃妝豔抹、毋需華麗衣裝就非常迷人。

「王伯，麻煩你停一下車。」女孩忽然出聲。

「非零小姐，在這裡停車做什麼？」雖然不解，王伯仍是依言將車子靠路邊停下，狐疑地瞧了瞧四周。這裡也不算什麼太熱鬧的商店街，前頭不遠倒是有個小公園，她是要買什麼嗎？

齊非零打開車門，「我想散一下步再回去。」這裡是回歐家別墅的必經之路，車程約十分鐘就到了。

王伯緊張地道：「可是今天是少爺的生日宴會，妳要是沒出席的話，少爺肯定又會大發雷霆。」

她扮了個鬼臉，「王伯，你說錯了吧，表哥是看到我才會心情不好亂發飆。」在表姨父、表姨將年幼遭逢巨變、頓失怙恃的她帶回歐家的那一天，她就察覺出獻剛表哥不喜歡她。

他從來不給她好臉色看，更遑論自小到大數不清的惡整，倘若這樣她還不知道他討厭她，那未免也蠢到沒得救了。

不過老實說，她並不怪他，也可以理解他厭惡她、排斥她的心理。獻剛表哥原本是集所有寵愛於一身的獨生子，地球彷彿是以他為中心在運轉，但是某一天卻突然蹦出她這個程咬金，瓜分了他父母親對他的愛，他會覺得受到冷落、不再是唯一很自然，會討厭她也是情有可原。

但是表姨父和表姨把她當親生女兒一樣看待、疼愛，讓她在歐家幸福快樂地長大，為此，不論獻剛表哥再怎麼刁難她、惡整她，她都可以隱忍下來，不去計較。王伯張了張口，遲疑的道：「其實少爺……」是喜歡非零小姐的。

「表哥他怎麼了？」

說出來也只是增添非零小姐的困擾而已，算了，他還是當作什麼都不知道，別說得好。「沒……沒什麼。」

「真的沒事？」王伯原本究竟想說什麼，為什麼又會突然改變主意不說了？

「嗯。」他點點頭。

「那你先回去吧。」她抓起背包，隨即跨出車外。「表哥他要是問起，你就說我已經離開學校，沒接到人。」

王伯也跟著下了車，「小姐，妳會回來參加少爺的生日宴會吧？」要是少爺發起脾氣來，大家又都要遭殃了。

她輕嘆。「老實說，我實在沒什麼興趣。」

「小姐……」王伯的憂慮全寫在臉上。

她笑了笑，「王伯你別緊張，我只是說沒興趣，沒說不參加，我會回去參加的。」王伯這才鬆了一口氣，但仍不忘叮嚀，「小姐，別太晚回來。」

「我知道了。」齊非零揮揮手，邁開步伐，走了幾步卻又踅回。

「小姐？」她改變心意了？

「對了王伯，最近你腰痛的老毛病又犯了吧？有空就多休息。」她從背包裡掏出一些淡綠色貼布，遞給他。

王伯愣了一下，「謝謝！」

非零小姐就是這麼細心、貼心，真誠地關懷周遭的每一個人，讓人打從心底喜歡這個溫柔善良、樂觀進取的表小姐。

齊非零擺擺手，笑著離開，隨意看著街道旁商店櫥窗裡販賣的商品，遠方天際泛著橘紅色燦爛的晚霞，暖暖在她身上照出一圈光暈，一家麵包店剛出爐的麵包香氣飄散出來，隔壁是有著復古風情的照相館，櫥窗裡擺滿許多有意思的老照片，再接著是一家新開幕的拉麵店，在店門口發著傳單的店員們熱情的喊著「歡迎光臨」……

她喜歡這條跟亞里舒市大部份商業區不一樣的古樸街道，這裡有一股濃濃的懷舊氣氛，跟百貨公司那種金碧輝煌、氣派萬分的裝潢完全不一樣。

想到氣派，她忍不住又想起今晚的宴會。雖然名義上是獻剛表哥的生日 Party，可實質上卻是相親，表姨想找個女孩子來管管獻剛表哥，讓他不再恣意妄為，只是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，要改變談何容易？

不過，試試也無妨。

歐家是亞里舒市的望族，本地的名媛淑女勢必都會參加表哥的生日宴會，今天晚上肯定是美女如雲，令人目不暇給。幸好她也早就替暗戀表哥一年多的好友紀心透弄了張邀請函，接下來能不能引起表哥的注意、擄獲表哥的心，就看她自己的造化了。

或許表哥的真命天女會在今晚的宴會上出現，也或許他會為了要得到對方的青睞，稍稍收斂霸道蠻橫的性情……未來的事誰知道呢？

齊非零聳聳肩，反正她有多遠閃多遠，盡量別去招惹他、礙他的眼就是了。

沿著小公園的人行道，她繞過一個轉角，她的「祕密基地」就在前方不遠處。

忽地，一道頹然靠著公園圍牆邊，渾身傷痕累累、血跡斑斑的身形攫住了她的視線。

那人……還活著吧？！

她無暇多想，立即三步併作兩步地奔了過去，「你還好嗎？可不可以站得起來？我送你到醫院去——」

對方毫不領情地揮開她的手，隱藏在長髮後的臉連微微抬起也不曾。「不需要。」他的敵意讓她一愕，但隨即不死心的道：「你傷成這樣怎麼可以不去醫院治療？失血過多也是會有生命危險的。」

「都只是些皮肉傷，死不了。」對方淡漠地道。

可齊非零的態度也很堅決，「不行，你的傷口一定要處理，要是感染鏈球菌或嗜肉菌引發併發症的話，那就麻煩了，嚴重一點說不定要截肢，你也不希望自己缺隻胳膊或少條腿吧！」

截肢？缺隻胳膊少條腿？有沒有這麼嚴重啊！為了說服他就醫，這女人連恫嚇都用上了……還真是用心良苦，這勾起他的些許興致。

「我不能去醫院。」在這個大家都只掃門前雪的年代，每個經過的人只多看了他幾眼，便低著頭快步走過他身前，她的熱心助人實在很罕見。

不能去醫院？「那你的傷——」

他還來不及回答，便又聽到她的話鋒一轉，「那我幫你擦藥好了，走吧。」

男子眸底陡地光芒大熾。走？他捕捉到她眼底太過刺眼的光芒，不動聲色地問：

「去哪？」平白無故對一個陌生人這麼好，她究竟有什麼企圖？

「我的祕密基地就在前面不遠的地方。」她再度向他伸出手，只是這次多了一絲謹慎，並未莽撞地碰觸他。「你還可以走嗎？」

她的……祕密基地？男人抬頭瞧了她好半晌，才伸手搭上她的，順勢起身。

他倒想看看她的葫蘆裡到底在賣什麼藥。

待看清他的面容，齊非零頓時看傻了眼。

他有一雙媲美頂級翡翠的碧綠色眸子，彷彿可以洞悉人心，更能輕易地勾人魂魄，雖然臉上還有好幾處未乾涸的血跡和瘀青，卻絲毫無損他的俊美無儔。

「不是要幫我擦藥嗎？怎麼不走？」

她不好意思地笑笑，「你的眼睛好漂亮，就像閃耀著璀璨光芒的寶石，讓人無法移開視線。」

漂亮？這個說法倒是讓他有些意外，大多數人都覺得他的眼睛像是詭譎的貓眼，在黑夜裡綻放著森然綠光，讓人毛骨悚然。

齊非零扶著他往前走，一點也不介意他身上的髒污和血跡會弄髒她的衣服。

身上的某些傷口正如烈火燒灼般疼痛著，冷汗自額際悄悄滑落，男子也就不客氣地靠著她，緩慢地走著。

齊非零將他帶回她的祕密基地——一間外表不甚起眼，但還算乾淨怡人的小木屋。小木屋的空間雖然不大，但裡頭有電視、小冰箱……日常生活用品等一應俱全。

「你先坐下來休息，我去拿醫藥箱。」

齊非零像隻忙碌的小蜜蜂，先端了盆溫水來幫他清洗髒污、擦拭血跡，再拎來醫藥箱幫他的傷口仔細消毒、擦藥。

她動作輕柔地將白色藥膏塗抹在傷口上，「你怎麼會受傷？」

他瞪著她低垂的頭顱。這還需要問嗎？「我不小心跌了一跤，又倒楣地被一隻瘋狗咬了好幾口。」

聞言，她立即抬起頭駁斥。「騙人！這明明就是和人打架，被刀子劃傷的一——」

隨即她瞧見了對方沁綠眸子裡的嘲弄。

他哼了哼，「妳不是都已經猜到了，何必再問？」

「呃、我的意思是，你怎麼會和對方起衝突？」她又若無其事地繼續上藥。

「他們看我不順眼，所以就打起來了。」這不就是小混混的特權？看誰不順眼就打誰。

她嘆了一口氣，「我真不明白，你們為什麼那麼喜歡打架……」
他沒聽錯吧？她用的是「你們」這兩個字，難不成她以為他也是那種遊手好閒、不務正業的小混混？「別把我和他們扯在一塊。」
「我知道你們是不同幫派的。」她了然地點點頭。
她果然認為他是——他哪裡看起來像個流氓了？！「承蒙妳這麼看得起我，我還真的是受寵若驚呢！」
齊非零當然不會遲鈍到聽不出他話裡的諷刺和揶揄，一臉狐疑的反問，「你……你不是嗎？」
「不是什麼？」
「混混。」她誠實地說出心中的懷疑。
男子額際的青筋頓時跳動起來，「不是！」
看來他還有是非、道德觀念，知道當混混不是什麼值得拿出來說嘴的光榮事蹟，應該還有救。
「那你為什麼不去醫院，也不報警？」
「麻煩。」
明明就是害怕上警局還不承認。她瞄了眼前人一眼，在心裡偷偷 OS。
該死，誰害怕了？她竟然認為他是因為害怕上警局，所以才不報警？！
沒錯，從他懂事開始，身為人狼的他，就知道自己擁有一種與生俱來的能力——能聽見他人心底最真實的聲音，也才發現，人的心思有多麼複雜難解，更深刻體認到人性的虛偽、表裡不一有多可怕。
隨著年紀成長，他很努力地控制自己的能力，不隨便去探聽別人心裡的聲音，也不再輕易相信任何人，但是此刻身上灼痛不已的傷口大大減弱了他壓抑天賦的自制力，所以不管他想不想知道，眼前女人每一個幽微的心思都會傳遞到他的腦海裡。
「妳不是有話想說，為什麼不說了？」
齊非零認真地一次又一次擦拭著他不停從傷口淌出的鮮血，「只要你改過向善，正正當當做人，就不用怕警察找你的麻煩了。」
他哪裡不正當了？她就非得要把混混的標籤貼在他身上不可嗎？他斜睨著她，以略帶挑釁的口吻問：「那妳為什麼還願意幫我治療傷口？」
「不論是好人或壞人，受了傷都有接受治療的權利。」她驀地抬起頭，眼裡盈滿困惑。「你有先天性血液凝固異常的出血疾病嗎？」簡單的說，就是血友病。
「沒有。妳是醫生？」她看起來也太年輕了一點。
「未來是。」齊非零的視線又回到他肋骨下方的傷口，仔細觀察評估，「你是我的第一個患者。」
原來她是醫學院的學生，看她這麼熱心助人又小心謹慎的模樣，將來應該會是個好醫生。
只見她想不通的咕噥道：「這一、兩道傷口看起來並不深，為什麼會血流不止？我認為你最好到醫院去縫合止血……」

因為他沒想到那是一把純銀匕首，而純銀製成的利刃與銀子彈，是人狼唯一的弱點，對人狼來說，被純銀武器所傷之處，會猶如烈火燒灼、萬蟻啃噬般又痛又麻。男子的臉色漸漸有些蒼白，他知道傷口還是必須處理才行。「妳幫我把傷口縫起來就行了。」

「我？！」齊非零驚呼。

「妳是未來的醫生，不是嗎？」

「是沒錯，可是我只縫過豬皮和供醫學研究用的大體老師，還沒替活人縫合過。」她據實以告。

他不以為意，「凡事都有第一次，我不介意當妳的練習對象。」

看著血流不停的傷口，她只好點頭，總不能真放任傷口不管吧？但是她醜話得說在前頭。「我的縫合技術只是勉強過得去，你可別冀望我能還你一片無瑕的肌膚。」

冷汗一滴滴自男人的額際淌下，「只要妳別在我身上留下某某人到此一遊的記號就好。」他的要求不高。

齊非零的臉微微一紅，「我才沒那麼差勁。」接著又像想起什麼，懊惱的道：「不行，我的醫藥箱裡沒有麻醉藥劑，你會很痛。」

「沒關係，我的忍痛力很好。現在可以開始了嗎？」

「……嗯，那好吧。」

她立即著手準備縫合手術所需的器具，仔細消毒之後，又抬頭看他一眼，不放心的叮嚀，「很痛的話，記得告訴我喔。」

他皺著眉頭頷首，「快點。」

齊非零這才小心翼翼地拿著縫針，穿透傷口兩側的皮膚，不甚熟練的縫合起來。男人原以為會聽到更多她心底不為人知、不曾宣之於口的祕密和想法，或是卑劣無恥的念頭，因為他見識過太多表面上和藹可親，卻一肚子壞水的人。

但是沒有，什麼也沒有。

沒有批評、沒有壞念頭，她的心底一片清澈澄淨，滿心滿腦只想著要盡力將傷口縫合到最好。

她救他，真的只是單純要救人的想法，沒有其他意圖？！

他故意惡聲惡氣地嚇她，「妳難道不怕我心懷不軌，會傷害妳嗎？」她甚至連他的名字都沒問，倘若他真是小混混，那她二話不說就將他帶回家來的行為，無疑是引狼入室、送羊入虎口，笨到有剩了。

拭去額際的汗，齊非零笑笑地觀了他一眼，「你會這樣問就表示你不是壞人。」

他是在擔心她沒有防人之心，會受到傷害吧。

誰在擔心她了？「我可是無所事事，只會逞凶鬥狠的混混呢，就算恩將仇報也很正常的事。」

她輕笑出聲。這男人肯定、絕對是在記恨。

又是誰在記恨了？他只是不相信這世上有不求回報的好人而已。「笑什麼？」

他想起將近十年前遇到的一個富家女，外表也是清純善良，如同天使一般，可內

心盡是些齷齪卑鄙的念頭，只想著該如何拐他做她男友，好讓她能對社交界的朋友大肆炫耀，甚至還想誘惑他上床，替她在某次雜交派對上亂搞出的那塊「肉」找個老爸。

只是要比算計，對方怎麼可能鬥得過他？他馬上戳破她的意圖，無視她僵白的臉色，跟她提出條件交換——他答應假扮她男友，去向她朋友炫耀，她則去說服她父親，讓從來是窩在圖書館自學、沒有學歷的他，能進入她父親的公司，得到人生中一份正式的工作。

這份工作，後來也奠定他白手起家的基礎，攢下第一筆資金，以及業界需要的知識。

看來真的是她誤會了。齊非零清了清喉嚨，正色道：「對不起。」

「為什麼說對不起？」他拉回心神，沒留意到她剛才的心聲。

「我誤會你是混混……真的很抱歉。」

他輕哼了聲，勉強接受她的道歉。

縫合完畢已經是一小時後的事了，這段時間裡，男人半聲不哼，不是不痛，而是這點痛跟他曾經受過的傷勢比較起來，壓根不算什麼。

齊非零有時候會抬頭偷看他的表情，見他始終緊抿著唇、沉肅著一張臉，她都會在心裡不斷提醒自己，動作記得再輕一點、再溫柔一點……

「好了。」吁了一口氣，她盈滿冀盼的眸子望向他，就像是等待老師讚美的學生。

「你覺得怎麼樣？」

這……低頭看了她縫合的傷口，他還真慶幸受傷的位置在肋骨下方和手臂，要不然臉上爬了隻歪七扭八的蜈蚣，就算他不在乎也會嚇到別人吧。

她的縫合技巧真的有待加強，但望著那張滿是期待的臉龐，原本要出口的實話硬生生地轉了個圈，「……還可以。」

算了。她即使沒有功勞也有苦勞，就別計較傷口縫合得不夠美觀這種小問題吧。

齊非零頓時滿心歡喜，「那就好。」

她的心裡沒有任何雜音，這女人是真心因為處理好他身上的傷口而感到高興，沒有一絲絲虛偽或勉強……倚睦臣又是一陣詫異。

齊非零一邊收拾，一邊叮囑。「傷口要保持清潔乾燥，盡量不要有太過劇烈的動作，避免拉扯到縫線讓傷口裂開來。呃，對了，我還不知道你叫什麼名字？我叫齊非零。」

「現在才想到要問，會不會太遲了？」

太遲？她不明所以。「為什麼會太遲？」

「因為這段時間充裕得足夠讓我劫財劫色、殺人棄屍之後再大搖大擺地揚長而去。」即使有些訝異於她的表裡如一，但男人依舊冷淡。「妳已經死過一回了。」

「沒那麼嚴重啦，我現在不是活得好好的？」她朝他一笑。

他嘲諷，「妳能平安無事活到現在，也算是神蹟一樁了。」

神蹟就神蹟嘍！她不以為意。「你還沒告訴我你的名字。」

「……倚睦臣。」他破天荒的告知陌生人自己的名字。

「那……」原本還想說些什麼，齊非零身上的手機忽然響了起來，她低頭瞥了一眼便驚跳起來，「啊！慘了、慘了……」

一接通電話，王伯焦急的嗓音立時傳來——

「非零小姐，妳在哪裡？妳沒事吧？少爺沒看見妳正在發脾氣……」

「王伯，我馬上回去！」匆匆結束通話，她看向眼前人，「櫃子裡有一些零食和飲料，你先在這裡休息一下，我晚點再來看你……」簡單交代完，她隨即像陣龍捲風似的離去。

倚睦臣不禁微愣。他什麼時候答應要留下來了？

齊非零偷偷摸摸地從別墅後門進屋。

「妳去了哪裡？！」

突然響起的噪音讓她嚇了一大跳，迅速轉過身，「表、表哥……」

穿著名牌西裝的歐獻剛斜倚著牆，眸光慢條斯理地在她身上兜了一圈，「今天是我的生日宴會，妳去了哪裡？為什麼現在才回來？」平板的語調裡張揚著暴風雨前的寧靜。

他要警衛在她回來時馬上就通知他，因此才能早先一步到這裡逮到人。

齊非零無奈的悄聲嘆了口氣。其實撇開她個人的觀感，平心而論，表哥長得一表人才又家財萬貫，是許多年輕女孩們心目中的完美對象，只是他的個性太過蠻橫霸道，讓人不敢領教。

她小心翼翼地回答：「我……我本來也打算要早點回來，只是路上剛好遇見一個受傷的人……」惹怒他是很不智的，這是從小到大的經驗教給她的教訓。

「然後？」

「我幫他處理了一下傷口，所以才拖到現在……」

「就為了一個不相干的陌生人？！」歐獻剛臉色驟地一沉，陰霾在眼底蔓延。「對妳來說，那個陌生人比我的生日宴會還重要嗎？！」

這明明就是兩回事，怎麼能放在天秤的兩端比較？「我不是那個意思，救人是醫生的天職——」

他打斷她的話，怒氣迅速竄起，「事實就擺在眼前，妳為了那個陌生人來不及回來參加我的生日宴會！」可惡，她竟敢這樣忽視他！

「他受了傷，一直在流血，我不能丟下他不管。」不然就違背她學醫救人的初衷了。「再說宴會還沒——」

怒火在轉瞬間延燒出一片火海，「結束了！」

「少爺，凱麗小姐、莞苓小姐和芸芸小姐都在找您。」一名年輕女傭循聲來找人。歐獻剛怒吼，「叫她們通通滾回去！」

年輕女傭被吼得一愣，吶吶回道：「可、可是宴會還沒結束——」

他旋身瞪視著她，口氣惡劣地道：「我說，叫她們滾回去，妳是智商有問題還是哪個字聽不懂？」

「懂、懂了。」女傭瑟縮了下。

「懂了還杵在這裡做什麼？！」他粗暴地踹了門板一腳。

年輕女傭這才面色驚惶地轉身離開。

歐獻剛回過身，眼底還有極力壓抑的痕跡，「妳毀了我的生日宴會，妳說，該怎麼辦？」

「我沒有。」明明就是他自己要結束宴會的，怎麼這會兒卻變成她的錯？

「妳快說，該怎麼辦才好呢？」他一步一步進逼。

「我……我不知道……」齊非零只好往後退，直到背部抵住牆，退無可退。

她很忐忑不安，表哥該不會又想出什麼怪主意來整她了吧……

沉吟了會，歐獻剛的眼睛突地亮了起來，「那就罰妳幫我送一個月的便當好了。」

「送、送便當？」表哥什麼時候這麼喜歡吃廚師煮的菜，竟然還要帶便當？或者……這是要整她的遊戲？！

他是想把她當僕傭使喚得團團轉，還是又要玩老把戲——在公司下屬面前說她是歐家的下人？

不過那都無妨，她早就習慣了。

他瞇起眼，「妳有意見？」

她連忙搖搖頭，免得讓他更加不悅，又惹來更大的麻煩。

見狀，歐獻剛滿意地揚起嘴角，勾起一抹笑。「很好，那麼從明天開始，我等妳的便當。」

齊非零頓時只覺得頭皮發麻。

「走，陪我上樓到視聽室看電影。」

她很不想，表哥喜歡看的電影都是動作片、戰爭片，打打殺殺的，她看了就想打呵欠。「可是我今天還有作業……」她趕緊找藉口。

「獻剛，你果然在這裡。」出聲的是歐夫人廖曉慈。剛剛貝琪去告訴她，說少爺要那些千金小姐們滾回去，她立即過來關切。「咦，非零，妳回來啦？怎麼不從大門進來呢？今天上課累不累？吃過了沒？」

「媽，妳很囉唆。」被母親打斷談話，歐獻剛又開始不爽起來。

廖曉慈將注意力拉回兒子身上，「你這孩子說這什麼話？媽是關心非零……你都幾歲的人了，還總是這麼任性，宴會才開始不到一個小時，怎麼就要結束了？」她想起正事，急忙質問。難道那些名媛千金，沒有一個能夠吸引他的目光？

他嗤之以鼻。「我不想再把時間浪費在那些花癡身上。」

「獻剛，你說這種話實在太失禮了！我覺得莞苓很好，漂亮又溫柔，雅卉大方幹練……」

「既然媽這麼中意她們，只要妳能接受，我不介意爸把她們通通娶回家，多幾個年輕阿姨，再生幾個弟弟妹妹。」他擺明了不感興趣。「不過，就是別把主意打到我身上來。」

這說的是哪一國的渾話啊！「獻剛，你——」

他不耐的看了齊非零一眼，「妳就做妳的作業去吧，我手上拿到的可是繆思影業

下個月才會推出的大製作科技片，想看就來求我。」說完，逕自邁開步伐入內。廖曉慈又氣又惱的看著他的背影，偏偏又拿寶貝兒子沒轍。

「表姨，表哥就是這樣，任性慣了，妳別跟他計較。」齊非零挽住她的胳膊，撒嬌道：「哇，表姨，妳今天打扮得好漂亮，不說的話，別人一定以為妳是我姊姊呢。」表姨這個貴婦最在意她的外表了，的確也將自己保養得很好，看來只有三十五歲上下，她說這番話是出自肺腑之言。

廖曉慈拍拍她的手背，「我也幫妳準備了一套小禮服，在妳房間呢……哎呀，妳身上那紅紅的是什麼？那是血嗎？！妳受傷了？要不要緊？」她趕緊略拉開表外甥女，仔細地檢查過她的全身上下。

「表姨，妳放心，我沒事。」她露出笑容保證。

「真的沒事？那這些血跡是怎麼回事？！」這嚇壞她了，當年表姊車禍的事頓時歷歷在目的浮現腦海。

她和非零的母親打小感情就很好，以至於兩家做什麼都在一起。憾事發生後，她二話不說的把非零接回家來，完全是出自和表姊的好感情，跟那些什麼信託基金的一點關係也沒有……想到信託基金，再不久非零就畢業了，也到了能動用這筆基金的時候，她得找個時間提醒律師，先把相關文件準備好。

「我幫一個傷患處理傷口時沾上的。」

確定她毫髮未傷之後，廖曉慈鬆了一口氣，但又忽然想到在她來找兒子之際，他好像是和非零在講話。「非零，妳老實告訴表姨，獻剛是不是又在找妳麻煩？」

「沒有，真的沒有。」齊非零加強語調否認，不想讓表姨再為了她和表哥的事煩惱，不過就是送便當的跑腿工作，不算什麼。

「獻剛這孩子被我和妳表姨父給寵壞了，唉……」廖曉慈滿懷歉疚地拍拍她的手，「這些年來害妳吃了不少苦，真是對不起。」

「表姨，妳別這麼說，妳和表姨父是我的再生父母，你們領養我，還把我當親生女兒般疼愛，也難怪表哥會討厭我，那是因為你們對我太好了，他只是在吃醋。」齊非零體貼的故意朝她擠眉弄眼。

「妳哦～」廖曉慈又是心疼又是感動。「快點上樓去洗個澡，把沾了血的衣服換下來吧。」

「好。」

第二章

深夜，齊非零一直等到別墅裡的人都睡了，才偷偷摸摸地從後門溜出去。她的車這幾天進廠保養，所以今兒個才會讓王伯接送，現在想出門，她也不想驚動別人，便在房裡叫好計程車，更不敢讓車子大刺刺等在後門，連走過好幾戶人家才上了車。

她要到祕密基地去看看倚睦臣的狀況。路上，她請司機先到一家二十四小時營業的超市，讓她下車買些東西後再上車。

到達之後，一打開門，她就瞧見倚睦臣躺在長沙發上，似乎已經入睡，模樣很讓人……驚豔！

躺在椅子上休憩的倚睦臣已經沐浴過，墨黑柔亮如絲綢般的長髮披散在椅子上，狀似一道黑色瀑布傾洩而下，襯著他俊美絕倫的容顏，在黑夜裡淺淺地張揚著一股魔魅而誘惑的氣息，緊緊抓住她的目光。

即使他睡著了，身上甚至還是那套帶血的鱗衣服，依然器宇不凡，這樣的男人……她怎麼會誤以為他是小混混呢？

「唔……」這時倚睦臣忽然擰起眉，發出模糊的囁語，好像睡得不太安穩。

「倚睦臣。」她揚聲喚道。

「……」毫無反應。

「倚睦臣。」她加大音量又叫了一次。

「唔……」

不太對勁！即便是再怎麼遲鈍沒神經的人，也不可能在一個陌生的地方睡得這麼熟，連有人在身邊叫喚也毫無所覺，難道……

她迅速上前，探手摸上他的額頭。啊、好燙！

果然，他發燒了。

「倚睦臣，你醒醒！」她使力地搖醒他。

倚睦臣睜開眼，眼神有些渙散，「不要吵，我想睡……」

「你在發燒，不能睡在這裡，我扶你到裡面的房間去休息。」她奮力將他從沙發上拉起來。

他沒有反抗，任由她將他拉起，撐著他走向房間。

好重！齊非零氣喘吁吁地把他連撐帶拖地架進房間內，正要將他推上床，卻不小心踩到他的腳絆倒，兩人在床上跌成一團。

「啊——」肺葉裡的氧氣全被擠壓出來，她快被壓扁了！「倚睦臣，你快點起來！」他一動也不動。

再壓下去就要爆漿了！齊非零手腳並用地掙扎出一絲縫隙，用上吃奶的力氣才艱辛地自一座山底下爬出來。

「呼、呼……」她喘著氣。沒想到他的身材看起來修長勁瘦，竟也這麼有份量。接著，她去拿醫藥箱想找退燒藥，但找出藥才發現是過期的，只好先從冰箱裡拿來冰枕讓他枕著睡，每隔半小時就擰毛巾幫他擦拭額頭降溫，希望他趕快退燒。只是倚睦臣的熱度退了又燒、燒了又退，如此反反覆覆好幾次，等到他真正退了燒，天際已微微泛白，齊非零也累趴在床沿，沉沉睡去——

倚睦臣一醒來，映入眼簾的就是一個女人趴在床沿沉睡的模樣。

他坐起身，額上的毛巾順勢滑落，他及時伸手接住。

她……昨晚在這裡照顧他一整夜？莫名的，他的胸口蕩漾起一抹異樣的陌生滋味，像漣漪般一圈圈地泛開來。

自始至終，他都沒答應她留下來，可純銀匕首造成的傷口引起高燒，讓他虛弱無力，壓根無法移動分毫，所以只好待下。可他沒想過她真的會再來……

齊非零睡得很沉，還發出細微呼吸聲，眼窩下有著淡淡的陰影和疲倦肆虐的痕

跡，肯定是整晚沒睡的在照顧他……她都是這麼盡心盡力地照顧每一個病人嗎？會不會太辛苦、太善良過頭了點？

雖然他對她還不是很了解，但卻有種她就是會那麼做的女孩的感覺。

他又多看了她幾眼。她若再繼續維持這種睡姿，醒來肯定會全身痠痛……看在她照顧了他一整夜的份上，抱她到床上去睡好了。

主意底定，倚睦臣下了床，輕輕將人自椅子上抱起，還未來得及將她安置到床上，便無預警地對上一雙惺忪的睡眼。

兩道迷濛的眼神慢慢清澈清明起來，齊非零先是渾身一僵，而後立即開始奮力掙扎。

「放開我！」他想要做什麼？！為什麼抱著我？

倚睦臣頓時啼笑皆非，難不成她以為他到了這時還想趁機佔她便宜？

突地，肋骨下方的傷口被她頂了一下，他悶哼了聲，「別亂動，小心摔下去。」可齊非零在空中胡亂揮舞的手並未停下，還朝他的下顎揮了一拳，又自他手上抓下一塊紗布。

雖然傷口和下顎接連吃痛，倚睦臣仍舊是安安穩穩地將她放在床上才放手。「我只是要讓你到床上睡。」

「啊——對不起、對不起，我睡昏頭了，才會……」她這才知道尷尬，忙不迭地道歉後又轉開話題，「對了，你現在感覺怎麼樣？還有發燒嗎？」

「好多了，謝謝你昨晚照顧我。」

「沒什麼。」

「時間還早，你要不要再多睡一會兒？」照顧了他一整夜，她應該好好休息一下。

搖搖頭，齊非零的視線不經意地掃過他的右手臂，而後又慢慢地拉了回來。

那是——方才不小心被她抓下的那一塊紗布所包覆的地方，她依稀記得那裡原本好像是……擦傷，但是此刻眼前所見，卻是一片平滑、完好無缺。

她詫異地眨眨眼，又揉了揉眼睛，不是她眼花，「咦？！你的傷好了耶！」

倚睦臣頓住。該怎麼解釋？說「我是人狼，除了銀製武器造成的傷口，其他傷勢復元力一級棒」？她會被嚇壞嗎？不，她是醫學院的學生，會不會想把他抓去研究？

聳聳肩，最後他只是看著她，沒有搭腔。

齊非零跪坐在床上，傾身向前探手撫過他的手臂，真真實實地感受到那一片光滑。真的好了！

她仰頭，直勾勾地望入那一雙綠色眼眸。「你——」

他不動聲色，心裡暗自猜測她會不會發現自己人狼的身份。雖然在 MUHYA 大陸上有許多不同種族共同生存，千百年來也都一直相安無事，但是不論經過多久，變身這種事依然會引起極大的騷動，因此散居在 MUHYA 大陸各地的人狼通常都極其低調。

「其他的傷口呢？」她興奮不已地掀起他身上的衣服翻找，像在探險尋寶似的。

「是不是也都完全復元了？」

倚睦臣沒有閃避，任由她一一拆掉他身上的紗布和OK繃。

每拆掉一塊紗布，齊非零的驚詫就增加一分。好神奇啊，真的都好了耶！

發現她完全將注意力放在自己痊癒的傷上，半點也沒想到他的身份，他頓時不知該慶幸還是沮喪。「齊小姐，這豆腐妳吃得還順口嗎？」半晌，他才嘲弄地出聲。

「啊！」回過神，齊非零驚呼一聲，縮回手，雙頰瞬間渲染出一片瑰麗色彩。「我不……我只是……在看你身上的傷口……」才不是存心吃你的豆腐。

「要不要再來一盤？」若不是她的心思澄澈得沒有一絲雜質，他會以為她是在誘惑他，就像那些一逮著機會便使出渾身解數勾引他，只想當上倚太太享受榮華富貴的拜金女一樣。

說得她好像是飢渴的女色魔——腦海裡的念頭一轉，齊非零揚起笑，欣然應允，「好啊。」

她的回答讓倚睦臣一愣。

看見他錯愕的表情，她才笑開來。總算扳回一城！

一個不注意，倒被她反將一軍了。倚睦臣了然地微揚起嘴角，涼涼地問：「那妳還想看哪裡、摸哪裡？」

「咦？」他不會是認真的吧？！她的臉不爭氣地紅了。「我只是在看傷口的復元情形……」

除了她替他縫合的那兩道傷口，昨晚遍佈傷痕的手臂都已經恢復原本的平整光滑，壓根瞧不出一絲一毫曾經受過傷的痕跡。

想了想，齊非零腦中靈光一閃。該不會是「那個」的關係吧？

「等等。」她溜下床去，飛快拎了醫藥箱回來。

她要幹麼？換藥嗎？應該沒有那個必要了吧。

倚睦臣忽然有些後悔，方才為什麼要測試自己的自制力而關閉了聽取別人心聲的能力，他發覺自己不喜歡不知道她在想什麼的感覺。

他看著她打開醫藥箱，東翻翻西找找，而後兩手各拿了一罐藥膏，抬頭詢問他。

「你記不記得我昨天是用哪一罐幫你擦藥？」

有差別嗎？他瞥了一眼，朝她左手那一罐努努下巴。

齊非零立即仔細瞧了瞧那一罐藥膏瓶身上的成份標示，同時認真思索著藥膏是從哪來的——對了，她記起來了！這一罐是參與S研究室研發計畫的學長給她的新藥！

沒想到這藥對於傷口組織的修復能力效果這般顯著，如此良藥當然要大大宣傳，尤其更應該著手進行在燒燙傷病患的人體臨床實驗上，才能造福更多的人。

她忍不住得意的說：「你真應該慶幸遇到的人是我。」她手上剛好有這麼一罐療效神奇的藥膏，算起來，她可是他的大貴人呢！

他揚起眉，「哦？」

「要不是我有這罐藥膏，你的傷會復元得這麼快，而且不留一丁點疤痕嗎？」

聽見這話，倚睦臣不由得失笑。

算了，就讓她那麼以為也無妨。

「你一個晚上沒回去，家人一定很擔心，要不要先打個電話回家報平安？」一拍腦袋，她有些懊惱自己的疏忽，趕緊從口袋裡摸出自己的手機遞上。

「不用了。」

不用了？難道他和家人的關係不好嗎？或是……她還來不及多作揣測，便又聽到他的回答。

「我沒有家人。」這話要是讓夏耘和冬藏聽見了，肯定不會跟他善罷甘休，若說這世界他還能相信誰，大概就只有這兩個親如家人的好友了吧。不過不知為什麼，現在他暫時不想告訴她。

「對不起……」她是不是不小心提起他的傷心事了？

瞧她一臉的歉疚神色，活像做錯事的人是她，他又有一股想笑的慾望。「遺棄我的人是妳嗎？」

她傻眼，「當然不是！」我又不是你媽。

他忍住笑，「那不就得了。」

那、那個爬上他眼底眉梢肆虐的，是笑意嗎？

那俊美絕倫的笑容一瞬間炫惑了齊非零的眼，也讓她的心跳脫序狂飆，皮膚底下的血液加速奔流，就好像是有微量的電流導入體內，迅速傳遞到四肢百骸，一種酥酥麻麻的感覺蔓延開來。

她馬上別開眼，卻又忍不住想偷偷看他，像是怎麼看也看不夠……停停，為了轉移注意力，她又起身去櫃子前，拿了全新的盥洗用具給他，「這牙刷跟毛巾給你，喔，對了，那邊還有一袋衣服，我昨晚來的時候去超市買的，你將就著穿。」說完，便逃也似的衝進浴室。

倚睦臣被她傻呼呼的慌張舉措搞得哭笑不得，一時間只能望著浴室門板低笑。腰際和手臂上的刀傷已不若昨天那般劇痛，但仍舊隱隱發燙、抽痛著。昨晚那群小混混想搶劫他，他把隨身的行李袋丟給他們，反正裡頭只有些簡單衣物——雖然是名牌，不過在他眼中不過是九牛一毛。沒想到那群小混混猶不滿足，拿出利器威脅他交出皮夾，他不肯，打鬥間不慎被他們刺傷，可他們也討不了什麼便宜，個個被他打得像豬頭似的落荒而逃。

不過，這個傷竟為他帶來一個有趣的女孩，他從沒遇見過心思這麼單純的人，就連好友夏耘和冬藏，懷的小心思也很多，只是不會將心機用來對付他而已。

驀地，他腦中響起浴室門後的聲音——

他笑起來真是好看……

齊非零用力搖搖頭，試圖驅散那股讓人迷醉的氛圍。

夠了！齊非零啊齊非零，雖然他笑起來真的很迷人，妳也不應該像個花癡一樣看直了眼，只差沒對著人家流口水啊！

倚睦臣先是錯愕，接著臉上的笑容不自覺的越來越大。她覺得他的笑容很迷人？還罵自己是花癡？！

實在……太有趣了！生平第一次，他覺得這個與生俱來的天賦，好像、似乎也沒那麼可憎了。

梳洗完畢，倚睦臣一身清爽地走出房間，小小客廳的桌上已經擺著烤好的土司和鮮奶。

「這裡只有土司，我不知道你喜歡花生醬還是巧克力醬，所以兩種都準備了。還是你想吃別的？我再出去買。」

「我不挑嘴，只要能吃就好。」

說那是什麼話！「當然可以吃了。」她白他一眼。長這麼大，雖然她的確沒有進廚房煮過東西，但是烤土司再簡單不過了，把土司放進烤麵包機，按下按鈕，土司烤好就會跳出來，連五歲的小孩都會好嗎？

倚睦臣假裝沒看見她的白眼，微笑著伸手拿了塊塗上花生醬的土司，吃了起來。齊非零見狀，也拿起巧克力土司咬了口，然後像是沒話找話的問：「對了，既然你不是混混，那昨天為什麼會跟人家打架啊？」唔，他的嘴角沾到一點花生醬了，為什麼看起來那麼可愛呢……

他看了她一眼，壞心的緩緩伸出舌頭，舔去嘴邊的花生醬。

天啊天啊，好性感的動作……等等，他為什麼對我比比他的唇？

「妳的口水。」

齊非零這才回神。她居然看人家看到流口水，這下臉丟大了！因為想掩飾尷尬，她連咬了好幾口土司，差點沒把自己噎著。

見狀，他難得大發慈悲的替她解圍。「他們想要打劫我。」

「什麼？！太可惡了！」聞言，她順理成章把臉紅丟到腦後，義憤填膺起來，「那你還記得那些人長什麼樣子嗎？」

「妳要做什麼？」

「當然是要報警把他們抓起來！」她的音調微微升高。

「算了。」

「怎麼可以就這樣算了？！」她一愕，忿忿不平地道：「要是讓那種橫行霸道、無法無天的人繼續逍遙法外，不曉得未來還會有多少無辜的人受害！」

「我沒有看清楚他們的長相。」事實是他不想節外生枝，把事情弄得太複雜。這趟旅行他還沒打算結束，要是引來夏耘和冬藏那兩隻愛管閒事的就不好了。

再說，他也沒讓對方佔了便宜，那些傢伙短時間內應該沒有辦法再出來逞凶鬥狠。齊非零難掩失望的神色，「太可惜了……」也太令人生氣了！他們傷了人欸，萬一他沒有遇到她，又不願報警、上醫院，說不定就會失血過多，橫死街頭……不要！

她也想太多了吧，如果真撐不下去，他也不會拿自己的命開玩笑，再說，他死在哪裡又跟她有什麼關係？

但為什麼，聽到她在心底為自己打抱不平時，他的内心就像是有一股暖流湧過來，又像是在一片黑漆漆的空間裡，突然出現了一隻閃閃發光的螢火蟲，給予迷途的旅人一點指引？

拿起第二片土司，倚睦臣垂下眼睫吃著，沒有搭腔。

齊非零偷偷觀著他，有一口沒一口的啜飲鮮奶，腦海裡的思緒翻飛——

他沒有家人，又受了傷，說不定沒有地方可以去……要是又遇到小混混來找他的麻煩怎麼辦？

聞言，倚睦臣咀嚼的動作越來越大，像是想藉此掩飾嘴角往上咧的慾望。她真心為了他的安危在煩惱，他完全「聽」不出來她想從自己身上得到什麼，她擔心他，就如同擔心她自己一樣。

但，如果直接叫他留下來避風頭，他或許會覺得需要女人的庇護有損顏面和男子氣概，而無法坦然接受。

一想到昨天晚上的情形，齊非零的胸口就有些沉悶，隱隱抽痛著。

如果我昨晚沒有到祕密基地來看他，他是不是就只能孤單無助地躺在沙發上，連件被子也沒人幫他蓋，發燒燒到腦子壞了都沒人知？

或許是他那句「我沒有家人」，讓失去雙親的她覺得和他的距離拉近不少，她深知失去親人的痛苦，所以忍不住想多幫他一些。

「在你的刀傷還沒痊癒拆線之前，就先待在這裡吧。」她立即果斷地作出決定，不讓他有選擇的機會。

說也奇怪，除了被她縫過的傷口，他其他的傷都好得飛快……是了，她昨天縫好後並未替傷口擦那瓶藥膏，而是上藥水。

倚睦臣挑起眉。「我待在這裡幹麼？」

說不出來「無家可歸」這四個字，齊非零遲疑了一下下，最後想到了好理由，理直氣壯地道：「這樣我才好注意傷口的復元狀況。」

她為了幫他，還真是煞費苦心呢！倚睦臣柔和了臉色。

自始至終，她都不曾考慮擔心過自身的安危，倘若他真的有仇人，對方找上門來，肯定也不會放過她。

他真的從沒遇過像她這樣一古腦地對別人好，壓根不求回報的人。

也好，反正這次出門本來就是沒有目的地的旅行，也沒有非去不可的地方，暫時留在這裡也無妨。

點點頭，他心底有一絲興味悄悄被勾了起來。「不過，我住在這裡沒關係嗎？」

見他答應留下，齊非零馬上露出一個大大的笑容，「這裡是我爸爸結婚前住的地方，我爹媽死後，荒廢了很多年，現在是我的祕密基地。」她可是花了很多的時間和精神，才把小木屋打理得很舒適。「每當我心情不好或是不想和表哥碰面的時候，就會躲到這裡來靜一靜。」

表哥？倚睦臣眸光銳利地捕捉到她提及表哥時，那一閃而逝的不自然，未經思索，話就這麼脫口而出。「妳討厭他？」

這倒新鮮了，她連對他這麼一個萍水相逢的陌生人都能這麼友善，又怎麼會對親戚心生厭惡？

「是他討厭我。」她只能閃就閃。

「妳做了什麼事讓他討厭妳？」

做了什麼事？她也很想知道。

小時候，她不懂表哥為什麼討厭她，老愛整她、欺負她，就算她再怎麼努力討好也沒有用，後來她才漸漸明白，她，永遠也討不了他的喜歡。

嘆口氣，她說出自己想了很久，應該是最有可能的答案。「他最討厭的是我的存在，對他而言，我是可惡的小偷，竊取了原本該只專屬於他一人的親情和疼愛，所以他討厭我也是理所當然。」

她說來雖然雲淡風輕，但是他相信，她表哥肯定讓她吃了不少苦頭。

「妳爸媽……怎麼過世的？」

「他們在二十年前出了一場意外車禍，只留下我一個人，是表姨跟表姨父收養我，將我撫養長大的。」

當時她也在車上，只是年紀太小，對於那場車禍的記憶早被時間給風化了。

國中的時候，她有天被表哥罵，說她怎麼不跟著她媽媽死一死算了，她遂上網去查當年的新聞，報導說，他們的車子被後面超速的大卡車撞翻好幾圈，車體嚴重變形，甚至連搶救人員都認為不可能有生還者，她卻在母親用身體的護衛下，只受到驚嚇和輕微的皮肉傷，奇蹟似的活了下來。

在被表哥欺負得最嚴重的時期，她也曾經想過，若是她在那場車禍裡和父母親一起死去，就不用忍受別人的欺凌，但是一思及那千鈞一髮的生死瞬間，母親就算用身體、用盡最後一絲生命也要護她周全的心情，她又怎麼可以辜負父母對她的愛？

所以她決定好好活下去，要連同父母的份活得加倍精彩、三倍快樂。

碧綠色的眸子裡飄過一抹了然。原來她也是從小失去雙親，雖然運氣不錯，被好心的表姨父姨母收養，卻有個難搞的表哥，處處刁難她，擺明了就是不讓她好過。

「表哥對我很壞，但是表姨對我很好，好到讓我忘了表哥對我的壞。」也因此，她不怨不氣不計較。

「可他有因為妳的忍讓而放過妳，不再找妳的麻煩嗎？」他一針見血地問。

「沒有。」她老實回答。「不過，我只要盡量避開他就好了。」

倚睦臣沒有說話，仔細聽著她的心聲，然後驚訝的發現——沒有，沒有一絲怨懟的烏雲籠罩她明燦光明的心，對她來說，一個欺負她二十年的人，她有的只是莫可奈何，可以的話，她甚至希望能跟對方和平相處！

她會不會太樂觀善良過了頭啊！但是，卻讓他覺得……很溫暖，她像他在貝吉島海灣的那片私人海灘，海水四季湛藍，徜徉其中，只覺得舒快暢意。

吃完簡單的早餐，齊非零將杯盤洗淨收拾好，「我等一下有課要上，得先回去準備，你要是覺得無聊，可以看看雜誌或電視。」

「嗯。」

「還有這個給你，裡頭的錢買點小東西應該夠，缺什麼再跟我說，我會帶過來。」

她交給他一個夾鍊袋，裡面約有萬元紙鈔。「不過還是盡量別往外跑，多休息。」

她連這個都幫他想到了。挑起眉，他搖頭。「不用了，錢我有。」

齊非零以為自己太直接，傷了人家的自尊心，便把夾鍊袋放在桌上，暗想等等再

表現得像故意忘記帶走就好。「你要做什麼都可以，但就是別讓傷口裂開來，再縫一次很麻煩的，而且疤痕也會更難看。」

倚睦臣聞言，狐疑的眸光掠過繃帶，想起包在裡頭的那兩隻歪七扭八蜈蚣。還有什麼有可能比它們更難看的嗎？

齊非零覺得受到污辱了，他的眼神十足是在嫌棄她昨天幫他縫合的那兩道傷口不夠美麗。「那個……我早就說過我的縫合技術只是勉強過得去，要送你到醫院去處理，是你說不介意，自告奮勇要當我的練習對象的。」

「勉強過得去？」他挑起眉。

她心虛氣短，越說越小聲。「至少，我沒在你的身上留下某某人到此一遊的記號。」

「哈哈——」終於，他控制不住的笑出聲。

「不要笑了啦，再見……呃，我下課後會再來喔，你好好休息。」說完，她不好意思的轉頭拿了自己的東西就離開。

再一次，倚睦臣在這個壓根談不上豪華的小木屋裡，感受到被世人譽為六星級奢華度假聖地貝吉島的溫暖海風、輕鬆與愜意。

他已經可以確定一件事——他喜歡有她在身邊的感覺，即便，現在只是看著她的背影消失在自己眼前。

他開始期待，她回來的時候，將海風帶回的暖意。

Crescent